

证券代码：838072

证券简称：鑫运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提名徐洪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的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

提名徐洪涛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为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徐洪涛先生为公司监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徐洪涛，男，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职业经历：1997年3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聊城明星齿轮厂任监察人员，2003年6月至2011年8月自由职业，2011年8月至今为聊城高新区许营洪宇机械加工部法定代表人，2019年11月至今在山东鑫万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监事任命将使监事会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则。本次监事的任命符合公司管理需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备查文件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31日